

临哈铁路临河至额济纳段扩能改造工程施工图审核 咨询服务招标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1. 招标条件

建设项目临哈铁路临河至额济纳段扩能改造工程 已由—以—批准建设，建设单位为临哈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和银行贷款，项目出资比例为1:1，招标人为临哈铁路有限责任公司。本次招标项目临哈铁路临河至额济纳段扩能改造工程施工图审核咨询服务招标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项目概况：临哈铁路临河至额济纳段改造工程（含天策线）中临额段位于内蒙古自治区西部的巴彦淖尔市和阿拉善盟境内，项目东起京兰通道包兰铁路的临河车站，向西北方向依次经巴彦淖尔市的临河区、杭锦后旗、乌拉特后旗、磴口县，阿拉善盟的阿拉善左旗、阿拉善右旗、额济纳旗至项目终点额济纳站，线路全长685.157km，其中临河至海日罕（不含）357.745km，海日至额济纳327.412km。天策线位于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盟额济纳旗境内，南端起点位于额济纳旗府达来库布镇以东约50km，临哈铁路预留天鹅湖西站，北至策克口岸站，线路呈南北走向，线路全长约68.818km。

招标范围及内容：临哈铁路临河至额济纳段扩能改造工程施工图设计审核

标段划分：本次招标共分为1个标段，标段号：LHKNSH-1

2.1 LHKNSH-1，工程数量为：从中标人签订合同之日起至项目竣工验收之日止完成全部服务内容，里程/范围：临哈铁路临河至额济纳段改造工程（含天策线）中临额段位于内蒙古自治区西部的巴彦淖尔市和阿拉善盟境内，项目东起京兰通道包兰铁路的临河车站，向西北方向依次经巴彦淖尔市的临河区、杭锦后旗、乌拉特后旗、磴口县，阿拉善盟的阿拉善左旗、阿拉善右旗、额济纳旗至项目终点额济纳站，线路全长685.157km，其中临河至海日罕（不含）357.745km，海日至额济纳327.412km。天策线位于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盟额济纳旗境内，南端起点位于额济纳旗府达来库布镇以东约50km，临哈铁路预留天鹅湖西站，北至策克口岸站，线路呈南北走向，线路全长约68.818km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应为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独立法人，并在资质、业绩、人员、设施设备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3.1.1 标段编号： LHKNSH-1

(1) 资质要求： 具有设计综合资质或铁路设计甲级资质或铁路工程咨询甲级资信

(2) 业绩要求： 具有近三年（2022年~2024年）承担过或正在承担铁路基本建设工程项目工程勘察设计或设计咨询（施工图审核）业绩

(3) 项目负责人：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 总体负责人要求：(1)主持过铁路大中型建设项目的勘察设计工作；(2)具有相应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3)从事铁路大中型建设工程项目工程设计或设计咨询（施工图审核）工作10年及以上，年龄55岁以内、有良好的职业道德、有较强的综合知识和管理能力。

(4) 本标段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申请。

(5) 其他资格要求：信用、信誉要求：近三年（2022年~2024年）没有与骗取合同有关的犯罪或严重违法行为而引起的诉讼和仲裁，不曾在任何合同中违约或被逐或因自身原因而使合同被解除；投标人未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投标人未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投标人未被纳入按照《铁路工程建设失信行为认定记录公布管理办法》公布的失信行为“黑名单”；投标人及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拟委派的项目负责人在递交投标文件之日起前3年内不曾有人民法院生效判决、裁定生效的行贿犯罪记录（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s://wenshu.court.gov.cn/查询）。投标人自行承诺、附官方网站查询页并盖单位章。其他信誉要求：未在国铁集团或铁路行政主管部门通报的停标处罚期内。财务要求：近三年（2021年~2023年）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没有处于亏损经营状态或破产状态、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情况；注册资金不少于 2000 万；且近三年平均营业收入不少于 3000 万元。其他要求：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本项目设计单位及相关服务单位不得参与投标。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 投标人及其投标所列主要服务人员被列入国家铁路局《铁路工程建设失信行为认定记录公布管理办法》“黑名单”且在公布期；

(4)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委派的项目负责人在近3年有行贿犯罪记录；

(5) 投标人处在国铁集团有关停标通报的停标期限内；

(6) 投标人处在国铁集团施工图评价结果为C级且在整改期内的；

(7) 被纳入国铁集团“黑名单”且在公布期限内；投标文件中所列主要审核人员处于国铁集团重大不良行为公布期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请投标人于 2025年01月06日 20:00 至 2025年01月11日 20:00， 登录 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ggzyfw.beijing.gov.cn) 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

4.2 其他要求：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时间为 2025年01月27日 08:00:00 至 2025年01月27日 09:00:00，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为：2025年01月27日 09:00:00。

5.2 递交方式：投标人开标日需携带从交易平台中下载或打印的任意一个标段(或包件)的招标文件回执单，在递交投标文件之前现场办理签到后再递交纸质投标文件 递交地点：北京市建设工程发包承包交易中心开标区（地址：北京市房山区长阳镇稻田南里15号） 递交说明：\

5.3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 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 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临哈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呼伦贝尔北街16号

邮编：010005

联系人：雷佳彭

电话：18647975056

传真：0471-224787

电子邮件：654592274@qq.com

网址：

收款账户名：-

开户银行：-

账号：-

8. 监督方式

行政监管部门监督电话：

029-82393269

行政监管部门联系邮箱：

xiandiquju@nra.gov.cn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盖企业CA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盖个人CA电子印章）

日期：2025年01月06日

